

广东华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对公司 2018 年度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追认。

因公司流动资金不足，为支持公司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鑫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 2018 年度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 255 万元，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东莞市超音速智能切割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切割设备，金额为 1,121,692.56 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东莞市鑫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超音速智能切割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前实际控制人陈勇红控制的公司。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长杨连普女士系东莞市鑫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此议案存在关联关

系，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前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东莞市鑫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大朗镇求富路社区聚祥二路 42 号三楼	有限责任公司	杨连普
东莞市超音速智能切割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工业东路 24 号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邹志超

(二) 关联关系

东莞市鑫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超音速智能切割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前实际控制人陈勇红控制的公司。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流动资金不足，为支持公司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鑫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 2018 年度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 255 万元，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东莞市超音速智能切割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切割设备，金额为 1,121,692.56 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关联方为支持公司的发展，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向东莞市超音速智能切割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切割设备的价格公允，交易双方的定价依据订单签订时的同类产品市场公允价

格确定。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具有必要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业务和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关联借款不收取任何费用；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华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